

新野县 2022 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2 年在市县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为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树立和增强绩效观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积极推动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一、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为切实做好我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确保工作不走过场，收到实效，成立以财政局副局长马晓宇为组长，绩效评价股长吴增欣副组长具体负责落实我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预算、国库、支付中心、各业务预算股室密切配合，共同做好全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 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制度办法。按照市局关于开展 2022 年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新野财政局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先后印发“《新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县级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字【2022】37 号）、《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县级财政重点项目及部门整体资金绩效评价的通知》新财字【2022】57 号）、《新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新财

字【2022】72号”，明确了前期准备、部门协调、各阶段工作时间及具体工作内容。

3. 开展业务培训。印发“《关于开展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培训的通知》新财【2022】45号”文件，在县财政局6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新野县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培训会议，由全县各单位主管财务领导参加了培训会议，认真学习《全过程预算绩效目标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等相关知识，并讲解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流程及评价方法。

（二）绩效评价项目总体情况

1、财政重点项目评价开展情况。

根据市局安排，按照资金量较大、代表性较强、社会关注度高的要求，我们印发《关于开展2021年度县级财政重点项目及部门（单位）整体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字【2022】57号）并招标择优选择了第三方“郑州安策绩效大数据有限公司”评价机构对5个本级预算安排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项目如下：农机购置补贴专项资金2700万元；军民渠改造工程资金7200万元；2021年度学前教育专项资金803万元；义务兵优待补贴资金906万元；食品安检资金50万元。涉及资金总额11659万元，上述项目都已经评价完毕切已经撰写评价报告。

2、部门整体绩效开展情况

结合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我们下发《新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县级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字【2022】37 号）为依据，对 2022 年度使用的财政性资金（含县本级和上级转移支付）整体综合绩效。纳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预算单位 79 个，部门数县直 90 个、乡镇（街道办）一级政府 15 个单位进行预算一体化网络管理。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2951 万，支出 372772 万。其中，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69 万，水利支出 1306 万，公路运输管理 1406 万，自然资源 1535 万，农业农村 1402 万等。

3、项目自评开展情况

为落实我县预算绩效自评工作，预算、国库、各业务预算股室密切配合下发了《新野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县级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新财字【2022】37 号）文件。县财政局制定了项目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完善了指标体系。明确了前期准备、部门自评、报告撰写各阶段工作时间及具体工作内容。2022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自评纳入部门绩效评价的预算单位 79 个，部门数县直 90 个、乡镇（街道办）一级政府 15 个单位进行预算一体化网络管理。单位 9 个，项目自评金额目前还未完全统计到位。

4、绩效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为切实做好 2022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监控工作，印发“新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新财【2022】72 号）”对 2022 年度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中央补助资金 493 万，新野县 2022 年民政殡葬改革补助资金 560 万，2022 年城乡义务兵家庭优待补助金 940.50 万，2022 年度自然灾害专项资金 951 万，新野县 2022 年度下达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 806 万，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 40 万。1-8 月期间进行绩效监控，依照工作程序认真填写《项目支出绩效监控情况表》，撰写绩效监控报告。对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原因进行分析，对预计全年不能完成目标的项目进行改进措施作出说明。

二、预算绩效其他方面工作

1、对照《县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细则》标准，我县对 2022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自评，自评情况如下：

（一）基础建设得分 25 分。为做好 2022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我们制定了本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善了指标体系和制定评价方案，明确了前期准备、部门自评、现场评价及报告撰写各阶段工作时间及具体工作内容。还对预算一体化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印发了项目绩效管理操作手册。因此，在制度建设、实施方案、指标体系、业务培训四个方面均达到考核要求。

（二）组织实施得分 25 分。对照组织实施考核的 7 项内容，县级安排大部分属于民生政策性项目配套，县级项目资金量较小，因此在选择评价项目资金规模与当年项目资金总额占比上未能达到 50%。

（三）结果应用得分 30 分。在项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都及时做了相应的整改，并将结果报同级人民政府，在执行结果上还需要加强力度。

（四）第三方机构参与评价管理得分 10 分。8 月份在财政部网站入选三家符合资质的预算绩效评价机构入驻，通过信用管理平台严格第三方机构执业质量的监管，提升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质量。严格结合《办法》贯彻落实预算绩效评价的实施。

信息交流得分 10 分。我县在信息报送、意见反馈、宣传报道、协同工作均严格按照市局要求完成。